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要求，现将我单位 2019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19 年以来，我局积极推行注册许可标准化审批，对照“十统一”标准逐项细化进驻事项 185 项，10 月 8 日起进驻东莞市民服务中心，为广大群众提供注册许可审批服务。2019 年，我局共涉及 116 项行政许可事项，均全流程进驻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全部事项纳入综合窗口办理，实施“受审分离”，所有入驻事项办理时限均全面优于法定时限。共收到行政许可申请量共 743189 宗，其中受理 655726 宗、不受理 87463 宗。行政许可办结量共 655726 宗，办结率达 100%。其中审批同意 647673 宗、审批不同意 8053 宗、转报办结 0 宗。2019 年通过全流程网上办结注册许可业务 172113 宗，其中：商事登记业务 132871 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按台/套）21996 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按单位）343 宗，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 16752 宗，气瓶、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单位许可 33 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17宗，计量标准器具核准101宗。

（一）依法实施情况。2019年，我局严格遵照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时限、范围、程序和条件，不存在变相设定和实施行政许可的情况。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行政审批工作的相关规定，取消3项行政许可事项。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调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决定>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市监质监〔2019〕188号）要求，从2019年10月起取消了耐火材料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根据《国家药监局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年第103号），从2019年12月起取消了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证书核发（零售）、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证书变更（零售）；2019年无行政许可事项下放情况。

（二）公开公示情况。我局已在广东政务服务官网及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官网公开了实施行政许可的主体、依据、程序、条件、期限、裁量标准、申请材料及办法、收费标准、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等情况。同时，我局还依法向社会公开行政许可实施结果的情况，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

（三）监督管理情况。

以科学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入选“湾区都市、品质东莞”重点任务为契机，打造“一平台三工程”升级版。全面启动市场监管

大数据战略，出台大数据建设应用工作方案，制订数据资源归集利用清单，加强数据归集、分析挖掘，持续为智慧监管、协同监管和信用监管赋能升级。适应机构改革要求，优化22项市场监管“智网工程”入格事项，修订36个部门293个商事登记后置审批事项推送告知目录，修订企业信息公示清单，归集41个部门520个目录1706万条涉企信息数据。坚持协同创新发展，搭建市场监管共建共治联合平台，发动54家行业协会组建市场监管共建共治联合会，鼓励各协会形成“一会一品牌”示范效应。加强网络平台政企共治，联手阿里巴巴举办“3·15政法会客厅”活动，共建网络投诉举报在线处置平台和异常名录库识别系统，与美团点评、饿了么平台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不断拓展共建共治共享特色经验，有效支撑事中事后监管效能全面提升。2019年度我局共查处违法案件3571宗，没有发生监管失职事故等情况。

（四）创新和优化服务情况

一是开展“证照同办”改革试点，全力推进业务融合。2019年，以茶山镇为试点推行食品经营“证照同办”，起草了《茶山镇开展食品经营“证照同办”工作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拟选取小餐饮店（经营面积80平方米以下）、小食杂店/小卖部（经营预包装食品）等无需现场核查的食品经营单位，通过一套表格、一窗受理、一级审批、一次发放、统一归档、只跑一次的“六个一”进一步优化流程，将申请、审批、发放流程从

四个工作日变为“即来即办、当日即批”，全面推进审批服务标准化建设。

二是开展“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改革试点，全国首创研发全流程智能服务终端。为做好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改革试点工作，通过全面整合企业开办相关业务，运用人脸识别、电子营业执照的身份认证及电子签名技术，搭建一网通办系统，联合商业银行率先成功研发“银政通”企业开办全流程智能服务一体机，为全省、全国摸索了可以复制推广的改革经验。2019年4月19日，我市在东莞市商事制度改革综合试验基地举行“一体机”启动仪式。7月，首批“银政通”企业开办全流程智能服务一体机在中国银行正式上线。一体机将企业开办各项业务拆解成信息采集要素，通过合并同类项、自主逻辑判断、直接导入证件信息等方式，累计整合5个职能部门、4项业务流程的446项业务信息数据，实现各项业务的全面融合、一表填报、并联审批，将企业开办时间大幅压缩在1个工作日以内，创业成本大幅降低。截至2019年底，“银政通”一体机已在中、农、工、建等8家商业银行在莞开设的112个商业银行网点部署应用，实现全部镇街企业服务的全覆盖，累计为群众办理企业开办业务9160宗，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

三是加强与港澳地区交流合作，探索跨境商事登记改革。2019年7月18日，经过我局积极促成，东莞市人民政府与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委托公证人协会有限公司签订

《莞港商事登记合作框架协议》，深化莞港两地商事登记合作。在此基础上，携手香港方面探索商事登记离岸受理、远程办理，正式印发《东莞市港资企业全程电子化商事登记改革工作方案》，基于东莞市全程电子化商事登记系统及粤商通 APP 的港资企业商事登记业务模块正在开发中。我局积极争取率先启动广东省跨境商事登记银政通改革，法国巴黎时间 9 月 25 日，东莞成为了第一个在欧洲跨境发放营业执照的城市。10 月 17 日，我局与澳门贸易投资促进局经过前期充分沟通，就东莞与澳门加强经贸合作发展交流达成共识，经市人民政府同意，在澳门正式签订《加强莞澳两地投资交流合作框架协议》，进一步优化湾区营商环境，促进三地法律服务、经贸合作发展交流，为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贡献力量。

四是全面推广“证照分离”改革，着力化解“准入不准营”难题。2019 年 3 月，参与全省“证照分离”改革信息化建设开发工作。通过技术手段全面梳理各审批事项的关联关系，推动实现“一窗申办，一表统计、一库共享、一网归集、一图展示”的改革效果，为“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提供了技术支撑；6 月，参加全国经营范围标准化工作，将我市“证照分离”事项经营范围标准化工作的具体方法，以及《执行目录》具体成果，复制推广到全国改革相关改革中去。截至 2019 年底，全市共办理“证照分离”改革业务 118908 宗，发出许可证 80397 份。

五是积极试点简易注销改革，完善市场主体退出机制。根

据总局关于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试点工作要求，我局经认真研究落实相应的简易注销措施，简化注销登记程序、缩短审批周期、缩减审批材料，主动会同其他地市的市场监管部门学习、探讨，借鉴其他地市的先进做法，共同研究畅通市场主体退出通道、降低市场主体退出制度性成本的方法和措施，制定了《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进一步完善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试点工作方案》。截止12月底，共有51394户企业申请进入公示阶段，其中39426户企业经登记机关核准注销登记。已向社会公示3784户适用依职权注销登记的个体工商户。

（四）效果实施情况。2019年，全市新登记各类市场主体24万户，实有市场主体总量达123.86万户，企业总量达56.06万户，均稳居全省地级市第一，每千人拥有企业68户，达到发达国家经济体水平。个体工商户67.75万户，同比增长4.55%。企业类市场主体占比升至45.3%，市场主体结构不断优化，经营能力更强的企业类市场主体逐步占据主导地位。

企业开办便利化水平连续三年排名全省前三，地级市第一。“银政通”一体机被市政府列为东莞市2019年“放管服”改革六大品牌之首；被广州市社科院城市战略研究院和南都大数据研究院共同组成的专家评审组，评定为“2019年度粤港澳大湾区营商环境改革创新奖”优胜奖；以总分第二的成绩被广大市民点赞评选为“十大市民点赞案例”。中央电视台《经济半小时》聚焦东莞“银政通”开办企业自助服务一体机改革做专题

报道，高度认可其政策集成创新价值。中央、省、市等各级主流媒体相关报道已近 200 篇。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先后组织 2019 年市（地）领导市场监管专题研究班学员 40 余人以及全国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管理专家型人才培训班 80 余人来东莞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综合试验基地现场教学，学员们现场体验后对“银政通”一体机给予高度评价。上海、天津、江苏、山东、湖北、宁夏、陕西以及广东珠海、佛山、湛江、汕尾等多省市来莞考察学习。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下来，我局将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深入推进“证照同办”试点改革、“证照分离”改革试点全覆盖、港资企业全程电子化商事登记改革等工作。围绕“打造全国一流的智慧型政务服务大厅”建设目标，积极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最大限度地再造和优化行政审批工作流程，精简办事程序、缩短办理时限，营造更加优质高效的办事和营商环境，为建设“湾区都市、品质东莞”提供有力支撑。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7月2日